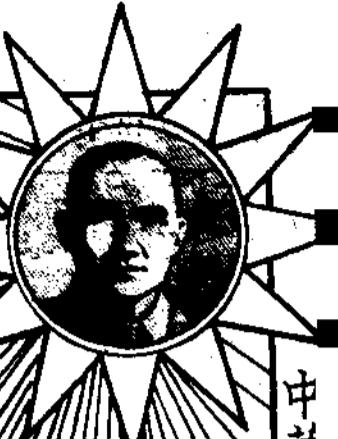


526.3323
724.2



中華民國教育三民主義

(中國國民黨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通過)

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
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
延續民族生命爲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
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

總理遺囑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

第三十一期
十九年四月五日

中國國民黨黨歌

莊嚴和平

新進程志第幾號

三民主義吾所宗以
建民國以進大同者
爾多士爲民前鋒夙夜匪懈主義是從矢
勤矢勇必信必忠一
心一德貞微始終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簡則

一、浙江教育行政週刊係本廳定期刊物之一專載關於本省教育行政之文件並附錄關於討論研究之論著本廳各項普通通令訓令或法規等件凡經登載本刊者與正式公文有同等之效力

二、本刊暫分專載法規公牘議案調查報告教育消息及附錄各欄遇必要時得增減之

三、本刊每週出版一次遇必要時得另發專刊

四、本刊於每星期六集稿下星期三出版

五、本刊由本廳第四科教育行政週刊室編輯發行

行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第二十一期目錄

專
載

全國運動大會開會辭

由中國歷史文化上見到體育的意義
我所見到運動之身體的利益

法規及章則

中國童子軍團團長任免條例

公
牘

而浙江服務會(函送各機關服務會捐啓暨捐銀由)

訓
令

令各縣政府(奉
省
府
令,
准
教
育
部
咨,
准
行
政
院
秘
書
處
函,
奉
交
江
蘇
古
物
保
管
委
員
會
常
熟
文
書
館
藏
等
品
請
將
其
所
藏
古
物
送
交
全
國
保
管
各
會
負
責
保
管
一
案,
仰
遵
照
具
報,
以
憑
核
轉
由)

令各縣市政府(奉
教
育
部
令
知
准
中
國
童
子
軍
司
令
部
函
請
將
核
准
登
記
各
校
童
子
軍
團
來
京
參
加
總
校
閱,
不
作
缺
課
錄
等
因
分
行
通
照
由)

令各縣市中小學(奉令學齡改用陽曆計算,准如所請,仰即遵照並轉飭知照由)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 第二十一期 目錄



集季陶
鄭曉滄

A977313

（為轉令保存有關史料各檔卷由）

奉行縣政府（奉 教育部令知准中國童子軍司令部函送中國童子軍團團長任免條例，飭即轉饬遵照等因，仰轉行准
備立各中學 照由）

新嘉興縣政府（奉 主席發下該縣頤昌凌肅行等及旅滬商吳友鶴等分別代電，為教育局擬加薪捐，請令制止文二件，
並准財廳咨，以臺中央劃分國地兩稅標準案，薪捐不得附加，仰知照由）

新嘉興縣政府（准 民政建設廳咨送浙江省各縣第二期治蟲實施綱要，請查照辦理等由，抄件仰查照，轉飭所屬各講演機關，
暨小學民衆學校教員等遵辦由）

奉鐵海縣政府（准省政府秘書處函送該縣請辦屠宰稅教育附捐議決案，仰遵照由）

指 令

令第七學區教育行政人員第三屆（據呈送第七學區教育行政人員第三屆聯席會議議決案，仰遵令分別辦理由）
聯席會議主席洪士模

令嘉興縣政府（據呈送推廣民衆學校計劃並規程，准予彙轉，仰再補送計劃一份由）

令武康縣政府（據呈為現任小學教職員兼任村里委員會職務，有特殊情形，姑免改選由）

令崇縣縣政府（據呈復教育令改組情形，應依照部頒教育會規程第七條之規定，宣告無效由）

令新登縣政府（據呈送停止各實業學校學生補助費議決案，請予備案，並分行查照，所呈准予照辦，仍仰自行分函通
告由）

令嘉興縣政府（據呈送編輯鄉土教材計劃大綱，准予照行，仍仰將辦理情形，具報候核由）

令新昌縣政府（據擬定新昌縣待遇小學校長教員子女入學免費辦法，准予照行，標題待遇二字應刪去由）

議案

增澤縣請加屠宰稅附捐四成充教育經費請核匯案(向省政府委員會提議)

教育消息

各國教育務教育經費之概況 教育部擬定進行公共體育及特殊教育程序 全國童子軍舉行大檢閱 華僑設計
教育委員會指定委員 壯偉最華之全國運動大會 蘇教廳頒訂小學教員檢定細則 上海市教育局訂定導師訓練
法 本縣考試海軍學生 浙江省立圖書館設立流通圖書部

附錄

本縣一週間工作報告節要

新昌縣十八年度第一學期調查報告書

浙江省立第十中學附屬小學輔導地方教育辦法

朱贊唐

周克仁

▲專 載▼

全國運動大會開會辭

有健全之體魄，始有健全之精神，合健全之國民，始成健全之民族，亦唯有健全之民族，而後能創造健全之文化，豈盡古今，擴絕大苗，未有國民疲弱委靡，而其文化能發揚昌大，其國族能獨立自存者也。革命垂成，建國方始，中央深維國民體育之不振，實為文化衰落之緣因，亦為名傳致亂之媒介，將欲丕變風習，樹之新基，是用決議，舉行全國運動大會，卜時四月，相地杭州，應接群賢，適時半載，中國提倡體育之士，聞風騁舞，相與觀成，全國各省市咸簡拔英特，湧躍來會，北自冀遼，南暨粵桂，遠迄海外華夏之裔，相將與會者二千餘人，以時則春陽煦麗之交，庶物萌動之候；以地則勾踐於焉生聚，武肅保茲自繩，跡屬舊發，千載一時，蓋自武德喪歌以來，萃全國而為總比賽，規模之宏，此其第一次矣。念昔雅典名邦，常有阿靈庇亞之會，數族盛時，亦有克苗特特之制，民智勞勤，士鮮怯情，與邦氣象，自異末流，後代文化衰微，體力日以消亡，形神日以羸弱，遂令民德偷窳，民智昏昧，而民生困憊，乃至於不可救，夫選育稱，尚有人工淘汰之可能，苟謂繙族保羣，可無轉移天覆之勢力乎？且近世體育，觀念日新。方法日進，節文繁密，動必中程，則規律生活之所養成也；毫厘之差，稍縱即逝，犯殊之技。積久乃成，則敏捷強健之為必需也；一夫之失，或誤其事，一節之外，動乖全局，則團體生活之所由訓練也，語其功效，豈僅益智力而健全體魄，直將濟天行而挽世運。總理孫先生有言：「近代戰爭，恆以弱國為問題。故和平民族，自衛尤亟」，蓋使群屬文武，具有爪牙，則廢誠成豹，何由得逞，吾黨服膺遺教，篤信主義，將以求國家之平等，致世界於大同，是尤宜以推展國民體育為全國宏業之根基，所願自今以往，歲有斯會，易地舉行，風聲所樹，由都邑以至於鄉鄙，由庠校而普及社會，庶使戶戶家家，咸以體育為常課，鍛鍊堅實之體質，養成絕健之精神，疾厄不侵，乃為真自由，強梁無畏，乃為真平

等，則父老無聊生，民生所以滋潤，則民族健強，而國家之基礎鞏固矣；競賽規則，化為習俗，直而不說，競而無爭。於權利與義務兩端，於職務則盡所應盡，豪劣莫得而欺，巧奸更於不齒，則自治有堅實之基礎，而民權張矣；肌魄充盈者習勤，精神振奮者強，不懶亦分，不取非義，則經費充實，而民生遂矣。是知國家之治亂，繫乎社會之陸沉，社會之墮落，繫於人心之萎靡，而體育之發展，實為振作人心高尚民志之要道。本會受命中央，萃茲多士，各展特長，共垂良範，深信我國體育前途，必有一日千里之進展，昌昌風日，猶櫟旌旗，吳山挺奇，明湖星秀，念阿嶽之恢廓，祝國運於無疆，全國士庶，曷與乎來！

由中國歷史文化上見到體育的意義

——向全國運動會各地代表選手談話——

中國國民近年來漸漸知道體育的重要。全國運動大會已經舉行過三四回，但是由中央政府來發起主持，這次要算是第一回。

我的意見，已經寫在大會的開會辭上，但是還有一點感想，趁此時對大家談談。

幾年來我在中國上古歷史上，關於民族構成與國家建設，發現一個特點。為各國所無的，就是無論在政治理論上，在政策上，皆以體育為基礎，上古歷史，紀載不詳，頗不易知。但比之其他各國，不合理之神話，以中國為最好，而大體亦極正確。伏羲時代，中國始有文字，神農則文治武功，均極遠大，統一的民族國家，在此時已立其基礎，至黃帝時，則偉大國家之建設，完全成功，故中國史家，頗多推崇黃帝為中國民族的初祖，此兩代建國之基礎，皆極奇特。神農是一個醫藥的發明家，黃帝又是一個極偉大的醫學衛生的學者，今日所流傳之內經，或者不是黃帝時代的著作，但可以確信黃帝時之政治，以醫學衛生，為一切政治理論和實際之根本，數千年來，中國民族，所能成其偉大者，完全在此。余於外國歷史，無所研究，但就余所知，則以醫藥衛生為政治理論之基礎，而建國帝王，以醫藥衛生為專門技能的事，在外國史上，確是沒有先例，尚書之洪範，是否真實，考據來頗有異議，但此書所載，大足以記明三代時政治哲學之大體，最少是記載商朝傳統的一種政治哲學，稱政治之目

的，是人民造成五福，排除六極。所謂五福者，一曰壽，二曰富，三曰康甯，四曰攸好德，五曰考終命；六極者，一曰凶短折。二曰疾，三曰憂，四曰貧，五曰惡，六曰弱，就此而觀，可見當時的政治，一切主張施設，第一要義，就是在衛生，在爲人民謀長壽與健康，像這樣的政治理論，的確是偉大精確，爲各國所無，非常切實，非常重要，後代把修身的道理治國的方法，越講越密，而道德的意義，也都幾乎變了空話，真是可嘆！直到近代，我們中國民族，起死回生的導師，中華民國的建國者孫中山先生，又是一位醫學專家，先生在他的講心理建設的學說上說：「人類的一切文明，不外是歸到保養二個字，從修身本身天然的能力，去抵抗一切疾病，才能得到健康。」我相信總理的一切主義和政策，都是從這一個道理中體驗中得來，我因爲在歷史上發現這幾件大事，再加之以自己幾回受到身體疾病的痛苦，和因疾病而障礙事業工作的痛苦，所以愈覺得體育衛生的重要，的確一切深遠偉大的智識，都要有強健的身心，才能獲得，也才能應用。至於道德的意義，我以為能獲得強健的身體精神的方法，就是道；能夠自己努力不懈去作，並且幫助他人和其他團體去作，就是德；能夠使團體有強健的組織和主義的方法，就是道；能夠努力不懈去作，並且幫助他人去作，就是德；所以道德的意義，簡直和體育衛生相通，並且有時竟可以作為一個解釋，尤其在中國尊稱道德的道家，是完全把體育衛生，看成一切道德的本體，我們中國民族，衰弱到了極點，最大的缺陷，很明顯的就是身體精神都衰弱了，在外國無論是政治家，是軍人，是學者。是實業家，五六十歲的還是壯年，要到得七八十歲，才稱得一個老字，本來無論那一類的事業，總要到四五十歲，才能學到。可以獨立創作，可以真正有敵人的把握。有領導人協能力，如果到四五十歲就死了，那麼這一個民族的文化，無論如何，創造不起來，在此刻要救中國民族，在建設上，固然各種事業都緊要。而要救中國民族便是一無成就。倘若一個民族全體都是到四五十歲就死了的本體，醫藥和體育兩件事，是十分的重要，醫藥還是消極的救治，是救已病已衰的人。只有講究體育才是積極的，是要造成百疾不能侵，百毒不能害，強健不能勝的金剛體。有了這一個基礎，甚麼科學甚麼事業，才可以學得好，學了才可以施展得出，我自己固然願意如此努力

莫顧全體的兩端，大家要了解這一個意義，要努力實行，無論是學校是各種團體。猶其是各鄉村，一定要把體育這一件事，認定是自己救人救國救世的唯一道路，盡力提倡，然後運動比賽，是為達上述的目的一個方法，決不是中國擂擂台那樣的意義，中國體育所以不能進步，一半是吃了擂擂台那種野蠻的虧。所以我們要知道，這要是誠心努力，而參加各種比賽的人，優者勝者，故然值得大家稱贊，值得大家表揚，而本領差一些的，敗的，也一樣是值得大家稱贊，值得大家尊敬，一定要把封建時代體育古的思潮丟却，遵守運動的規例，尊重運動的道德，然後體育運動，才能普及，才能化為一種民衆的運動，這一層意思，更請各處的代表選手，大家十分認識，並且要望大家努力宣傳！

我所見到運動之身體的利益

(曉滄)

運動的利益很多，——體育家既這樣說，一般教育家也相當地承認。這些利益，有的屬羣育方面，有的屬體育方面，或身體方面，我今天且把運動身體的利益，重行分析而作簡單的論列。

在沒有論列之先，有一重要聲明，就是這個問題，早已經過不少人的研究，而且凡上過學校的青年，都也曉得一些。更何容我來再說？祇是我今天希望看這篇文字的人，要把一切文化暫時丟開一邊，而置身於數萬年前的洪荒世界。換一句話，就是要用生物的眼光，來看運動之身體的利益究竟怎樣？有時縱使要回到二十世紀的中國——文質彬彬的中國社會裏——來說話，也只是偶然掉降到這裏來一下子，一會兒便又坐飛輪回到那個洪荒世界了！

論點既已聲明以後，現在且把見到的運動之身體的利益，論列如次：

(一) 各種器官的健全——充分的健康生活器官的機能必須十分能夠充暢，然後可以引起生命的高潮。一個人除了天賦的缺陷以外，例如某種腺的過大或過小，其餘都可隨運動的分量而更加發達。因為運動之後，血液的循環益旺盛，營養的輸送益頻數，益多量，且因促進新陳代謝，所以營養分也常常新鮮。要達到這個目的，務需大筋肉的運動，最好要全身運動。這是促進器官發

展的要則。

「七尺之軀，」是隨有生以俱來的。一個人的教育，不先注重這裏，而反重讀書識字，真是舍本逐末！文化書契之興，至今不過數千年，而人類的歷史，最少的算法，亦已有五十萬年，今如不更追溯人類的遠祖，把五十萬年遺傳來的寶貝丟掉了，而孜孜兀兀惟文化（其歷史至多不過人類歷史百分之一）之是務，這樣的目光，未免錯了。英人斯賓塞曾引別人的話，說一個人成功的第一要件，先要不愧為一個好動物。他自己接下去說一國的人，都是健全的動物，也便是國家興盛的第一條件，這實在是探源之論！換句話說，「吃得落，睡得着，」等等，凡屬野人，或猩猩或獅子老虎所有的康健現象，都是教育上重要目標——基本目標！而要達到這些目標，運動恐怕是最有效的途徑！

活到九十多歲的愛默翰哈佛大學的名校長鴻立德氏說：教育應有以增加吾人工作的能量和享樂的能量。而要能如此，必以有高度健康為重要條件。況且「吃得落，睡得着，」其本身誰也不能否認確是人生樂趣呢！

「康健」比較「衛生」一個名詞，多麼有意思！換句話說，我們對於康健，不要抱消極的保守的態度，以為「只須不病，便真好了！只須不顯倒，能夠工作，便算罷了！」而要增進而又增進！所以我常常說：我們不要以奴僕視健康，而應該認定健康本身自有其至高之價值。」所以一個人不但要有衛生知識和習慣，并且要積極參加運動，才是最聰明而合理的辦法。

(二)筋肉粗厚，膂力剛強，在現在文明狀態下，已似不甚重要，因了社會的制裁，法律的保障，以及科學機械的發明，所以一個人不必恃粗厚的筋肉，剛強的膂力，亦足保全其生命和財產，即如戰爭，「闊智不闊力」的情形，也是益加顯著；雖然如此，如果因運動的關係而得到這些副產品，也是落得便宜的事！我們曉得一「馬力」足抵八個人的力。這當然是指高大的駿馬說法，數月前，杭州到了一頭百獸戲，即所謂(馬戲)他們到了城站，箱柙卸下之後，便把一個大象代「龍頭」後面拖了許多虎豹獅熊等猛獸一大隊，從車站拖到湖濱，這個象還是載重若輕，「行」所無事！真好大力！人能馴獸，利用他們的力，其智可驚

「輪船手標寸鐵，遇到惡暴的時候，或者到兩軍肉搏的時候，臂力愈大的自然也愈便宜，然而這究竟只可作爲副產品。運動種類的選擇，自不會以增加臂力爲條件的。」

有人說臂力不很重要，而技巧却很重要。要靈便，要敏捷，——或者說要「反應迅速」。所以跑呀，跳呀，擲球呀，拔河呀！都要使很少的力，來得到很大的效果。這樣的目標，我想在現代究竟不能作爲重要目標，因爲我便要問究竟牠的用處在那裏？避汽車麼？防觸電麼？或者說身體反應的敏捷，可以影響治事的敏捷。這其間的關係是否這樣？殊有待於學理的證明呢！

臂力既非重要，技能亦非重要，那末爲何運動會中要拿「力」和「時」做比賽重要的標準呢？我敢說這都爲助進興味鼓勵參加選舉。臂力和技巧，可算是一種切近的目標，而不是終極的運動之最大的利益，最大目標——至少可說身體方面的，——尚在促進各種機能的健康！

知其我們承認這種解釋是不誤的，那末我們對於運動的選擇和提倡的方法，也有一種依據了。

(三) 美和基本的美素。美的培養，是希臘體育所重視的。——尤其是在雅典。凡肌肉的豐盈，色澤的美好，以及行動舉止的有致，一方有繫於康健，一方有繫於動作習慣之能中節（所謂「周旋中規，折旋中矩」。換言之，即適合一種和諧的律動）而這兩件事，都是運動所能有的效果。這種美的性質，雖似稍粗野，但較之文身的「炭塗」，([Tattoo])近來西方女子，以朱脂塗唇，以木炭畫眉。巴黎社會的號令一出，世界幾從風而靡。如此刻畫，直與，「炭塗」何異！）章身的衣服，或「文」「章」的吐屬，都是更爲基本的。美和健康，在人生都有絕對的價值，而基本的美，特適當的體育，也足以培養成功。所以這還是運動所宜有的三個目標！

我們看見希臘不朽的雕刻，很羨慕他們體格的雄武優美。希臘文明中原把「美」抬得很高。近來日本人的頸幹，據統計也都有提高之趨勢。日儒在美的，說是比留在本國的也長得高！所以便有人以爲侏儒原也不必盡爲侏儒！環境和習慣，也可影響

到軀幹！如果這個理論是不錯的，那末如李太白「長不滿七尺」，正也不必自餒。果要上儕於湯（「九尺」），於文王（「十尺」），祇要及早想法，而且得法，——那末縱不能至，或亦聊可企及！但這樣說法，確似未免太樂觀些！最近日本著名科學家，（Noguchi 野口博士）對人說他已得了變換人種軀幹——乃至膚色——的秘鑰。這件事縱使可能，當然關係的因素很多。或者要食物的改良，或者需優生的選擇。效果當非一時所能實現。但許多人身體的不發達，由於幼年時缺乏相當環境的，必不少數，例如僵直曲肩，便是吾國以前讀書人的通病，現在還不能免。所以要軀幹發展，能夠注意幼年時或少年時的生活，除營養外，加以適當的運動，必非無小補的。這樣的人，一旦到外國去做外交官，也容易為吾國爭得「體面」呢！

（四）愛好遊戲的態度 你說：『這真荒唐！以世界的百端待理，人世匆匆，每有不及之感！不勸人認真做事，偏來提倡遊戲』不知工作固重要，但終日埋頭，成績未必頂好；參以屬遊戲，效率或反增高。所以許多工廠，以前做工十二小時，現在逐漸減少，從十二遞減至十時，至八時，現在有許多將減少到六時，而資本家還覺得是值得的。合算的。可見從遊戲到之身心的利益足以償其時間之損失而有餘，如其工作時間能參以遊戲的精神，其效果必更大，但這又是另一問題了！

總之人生不宜缺乏遊戲。原人時代熙熙皞皞載舞載歌，以孔子的嚴正獨許子點風沂舞雩的希冀。到了現在，物質文明愈進步，人事也隨而日益複雜。所以每日總當有若干時間可以擺脫塵世的一切，以紓緊張而宣鬱勃，入世猶當作出世之想，這正是「精神健康」的要着！

身體的運動，尤其是戶外的運動，可以為身心雙方的調劑。對於此端提倡最力的，莫如英美等國，我國素不講求，身體的文弱，精神的不振，或與此大有關係，要強健身體，發揚精神，應宜養成遊戲的習慣，尤宜養成愛好遊戲的態度，而這種遊戲，最好即是身體的，戶外的，團體的（二人以上的）運動，務及少年青年的時期養成樂此不疲的慣習，俾有終身不舍的可能。那是便是運動很大的利益了！

未幾我來作個總括，「身體」「精神」，本來不容易分開的。我爲集中注意起見，所以單就身體方面，作抽象的論列，管見所及，運動之身體的利益，可指爲四種，其間如：技巧臂力，祇當算作副產品，基本美質固也是很值得培養，同時又可由有興味的運動以養成遊戲的習慣和態度。但最大的利益，乃在其能增進各器官的活力和全身的健康，——這樣以成就一個快樂活潑健全的好動物。實爲成就一個文明人的要件，如其我們置身洪荒世界，拋把文化暫置放在喜馬拉耶山頭的那邊，固當覺得這事的十分重要。但是這個條件，即在二十世紀，乃至二百世紀，我敢斷定還是一樣的重要呀！

▲法規及章則▼

中國童子軍團團長任免條例

第一條 中國童子軍團正副團長之任免，依照本條例辦理之。

第二條 中國童子軍團正副團長，須由主辦機關或團體選定登記合格之中國童子軍服務員填具保舉書，送請當地童子軍理事會，逐級呈請中國童子軍司令審核委任之。

第三條 正副團長之免職，須由主辦機關或團體具明請求免職緣由，送請當地童子軍理事會，逐級呈請中國童子軍司令核准之。

第四條 正副團長辭職時，須具備辭職書，經由主辦機關或團體副署後，由該辭職人送請當地童子軍理事會，逐級呈請中國童子軍司令核准之。

第五條 正副團長免職或辭職時，主辦機關或團體應即保舉繼任人員。

第六條 正副團長之任免，在當地童子軍理事會尚未成立時，主辦機關或團體，得直接函請中國童子軍司令，核辦之。

第七條 本條例由中國童子軍司令頒佈施行。

六、省立綱目中學呈為四月十八日首都舉行全國童子軍總檢閱奉令參加，所有往返川費如何開支，令准在該中學預備費項下動支。

▲公牘▼

浙江省教育廳公函教字第一七〇號函送各機關振務會捐啓捐銀由

逕啓者：奉准

貴會前送墓捐啓二十份，當經分飭各機關廣為勸募，並將墓捐啓十六份，暨捐銀三百九十九元四角小洋七角函送

貴會查收在案。茲據省立七中八中九中續呈捐啓三份，共計捐銀七十四元，一併函送

貴會查收，並希分別填具收據，以便轉發。再尙餘省立十中捐啓一份，業經令飭趁日勸募，俟呈解到後，再行另函轉送。此致

浙江縣務會

計函送墓捐啓三份一覽表一份又支票一紙計銀七十四元

浙江省教育廳廳長 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省立各教育機關振捐一覽表

名稱	捐銀數	冊數	捐冊號數
省立第七中學	一〇元	1	第八八一號
省立第八中學	四二	1	第八八二號
省立第九中學	二三	1	第八八三號
合計	七四	3	

浙江省教育廳訓令教字第二三三一號

奉省政府令，准內政部咨，准行政院秘書處函，奉交江蘇古物保管委員會常熟支會宗嘉謨等呈請將孔廟禮器古物發交全國保管各會負責保管一案，仰遵照具報，以憑彙轉由

令各縣政府

奉奉

省政府秘字第七九五號訓令，內開：「案准

教育部禮字第四八號會咨，開：「准

行政院秘書處函，奉交江蘇古物保管委員會常熟支會宗嘉謨等呈將孔廟禮器古物發交全國保管各會負責保管一案，請飭屬查明情形，詳細具報，以憑核辦」等因。准此：合函抄發原呈暨附件，令仰通飭各縣政府督同教育局查明情形詳細具報到府，以憑彙轉。」等因。奉此：查關於孔廟財產保管及利用情形，本教育廳前曾發表調查，迄今未據送齊；其已送者，對於樂器祭器及其他古物各類數量之多少，並保管者及保管辦法如何，遺失數量若干，原因若何，多未填齊，奉令前因，除分令外，合函抄發原呈暨附件，令仰該縣即使遵照督同教育局查明情形，詳細具報，以憑彙轉。勿延！此令。

計抄發咨一件呈一件

民政廳廳長 朱家驛

教育廳廳長 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教育部 會咨

禮字第四八號

為咨行事：案准

行政院秘書處函開「敬啓者：奉

院長發下江蘇古物保管委員會常熟支會宗嘉謨等呈為孔廟禮器古物擬請通令全國保管各會負責保管一案，奉
諭：「交內政教育兩部」等因。除分函外，相應抄同原呈，函達查照！」等由，並抄送原呈一件到部。查各省市縣孔廟禮樂器
，類多前代製作，彌足珍惜，各省縣保管辦法，容有不同，該原呈所慮賤價誤售等情，或亦事所難免，准函前由，除函復外，
相應抄同原呈，咨請

貴府轉飭民教兩廳，令行各縣政府，督同教育局查明情形，詳細具報，以憑核辦為荷！此咨

浙江省政府

計抄原呈一件

抄原呈

呈為孔廟禮器，不乏古物，應由保管各會負責保管，以重古物，懇賜

飭部通令遵照，并批示事。竊支會前見報載^{教育}內政三部會議前頒孔廟財產，專供教育之用，辦法甚當；惟查廟中禮器樂器，不
^{財政}

在普通財產之列，且其中不乏古物。全國之大，孔廟之多，雖無夏鼎商彝，然尊爵鐘爐等器，唐宋元明所製者，往往而有，若
亦以普通財產視之，將等於破銅爛鐵，售諸市肆，非特所得無幾，而古代器物，因此蕩焉無存，可惜熟甚！為此不揣冒昧，擬
請飭院飭部通令全國保管各會負責保管，以重古物，敬祈

批示祇遵！謹呈

江蘇古物保管委員會常熟支會委員

宗嘉謨 徐兆諱

金鶴翔 言家鼐

浙江省教育廳訓令教字第三四〇號

奉 教育部令知准中國童子軍司令部函請將核准登記各校童子軍團來京參加總檢閱，不作缺課議處等因，分行遵照由

令各縣市政府

案奉

教育部第二七六號訓令，內開：「准中國童子軍司令部公函，開：「本部定於四月十八日，在總理陵園附近，舉行中國童子軍第一次總檢閱及大露營，業經中央通過，并由本部令知各團準備在案。惟本部核准登記之童子團，由學校設立者最多，其團長又皆為各學校之職教員，倘參加總檢閱期間，不作缺課議處，定可踴躍參加，相應檢附中國童子軍司令部直轄團統計表一份，函請貴部分別令飭各該校，對於已登記之童子軍及童子軍服務員，來京參加，予以便利；并在總檢閱日期，及往返途次，勿着缺課議處，以示鼓勵」等因，并附中國童子軍司令部直轄團統計表到部。准此：查所稱各節，均屬實情，自可照辦，除分令外，合行抄發該省童子軍團統計表一份，令仰該廳查照，轉飭各該校一體遵照。」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表，令仰該縣政府轉知表列境內縣市私立各中小學一體遵照！此令。

計抄發浙江省中國童子軍司令部直轄團統計表

廳長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浙江省中國童子軍司令部直轄團統計表

所 在 地 區	數 量	次 主 辦 機 關 人	數 量
杭 州	五	第 五 團省立貧兒院	六〇
	六	第 六 團私立體專	六九
	十	第 十 團兩浙鹽務中學	九〇
	十一	第 三 十 一 團市立初中	未詳
	十七	第 七 十 九 團省立二中	一二〇
	二十二	第 二 十 二 團縣立二小	二四七
	三十二	第 三 十 二 團私立秀州中學	四〇
嘉 興	四	嘉興縣立女中	六三
	六十八	第六十八團縣立商科職業學校	六七
	二十五	第二十二團縣立二小	未詳
	二十七	第二十七團縣立一小	三三
浙 江	二	省立六中	六七
台 州	一	縣立中學	未詳
溫 州	一	團縣立中學	未詳
第 二 十 九	團		

南	波	一	第五十一團市立一小	未詳
溫	州		省立十中	二五九
合	計	一四		一一四

浙江省教育廳訓令教字第三〇九號 奉令學齡改用陽曆計算，准如所請，仰即遵照並轉飭知照由

令省立第一中學

案奉

教育部指令第六三〇號，令本廳：「呈一件為省立第一中學轉據學生呈請年齡改用國曆推算等情事關全國學生學齡問題請鑒核示遵由。呈悉。查學生年齡，本廳以國曆推算，本部前通令各省教育廳各特別市教育局，調查學齡兒童年齡，業經令飭以國曆推算在案。初中以上學生年齡，自應一律辦理，該中學學生所請改用國曆計算年齡一節，理由至為正當，應即准如所請，除另行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轉飭各級學校一體遵照外，仰即轉飭知照！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前據該中學呈請核示前來，當經據情轉呈

教育部鑒核示遵在案。茲奉前因，合行令仰該中學遵照，並轉飭該生等知照！此令

廳長 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一日

浙江省教育廳訓令教字第三五一號為轉令保存有關史料各檔卷由

令各縣市政府
立學校

案奉

浙江省政府秘字第九五二號訓令，內開：「案奉行政院第九八九號訓令，內開：「前據教育部呈稱：「案據國立北平研究院函，以「各省縣市舊存檔案關係史學材料綦重，若不特加保存，深恐年遠銷亡，請予呈請鈞院，轉呈國民政府明令各省縣市各機關，將舊有檔案，妥為保存，或交學術機關保存整理，不得任意銷燬。」等因到部。查省縣市檔案，關係典章文物甚鉅，舉凡足為史學材料者，均應編成目錄，加意保存，該院所請，不為無見，理合抄錄原函，具文呈請鈞院，轉呈國民政府，令飭全國各省縣市各機關遵照辦理，實為公便！」等情到院，嘗經轉呈在案。茲奉

國民政府指令，內開：「呈件均悉。案經提出本府第六十六次國務會議決議照辦在案。仰即由院通行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府即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等因。奉此：自應照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使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政府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廳長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一日

浙江省教育廳訓令教字第三五一號

奉教育部令知准中國童子軍司令部函送中國童子軍團團長任免條例，飭仰各縣市政府轉飭遵照等因，仰轉行遵照由

令各縣市政府
省立中等學校

案奉

教育部第二七七號訓令，內開：「准中國童子軍司令部函，開：「查中國國民黨童子軍團長任免條例，業經改定為中國童子軍

團長任免條例，自此項新條例頒佈之日起，所有前黨童子軍團長任免條例，應即廢止，除由本部通令各童子軍直轄團知照外，相應檢附中國童子軍團團長任免條例一份，函達查照，并希分別轉飭各學校一體知照為荷！」等因。准此：除分令外，合行印發中國童子軍團團長任免條例一份，令仰該廳遵照，并轉飭所屬各學校一體遵照！」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條例，令仰該縣政府轉行境內市私立各中小學一體遵照！此令。

市中學遵照此令。

計抄發中國童子軍團團長任免條例一份（見前法規及章則欄）

處長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二日

浙江省教育廳訓令教字第357號

奉主席發下該縣順昌恆商行等及旅滬商吳友鶴等分別代電，為教育局擬加蘭捐，請令制上文二件，並准財廳咨，以查中央劃分國地兩稅標準案，蘭捐不得附加，仰知照由。

令嘉興縣政府

案奉

主席發下該縣順昌恆商行等銳代電，為聞教育局以經費缺乏，擬於本縣蘭捐，每擔加征三角，環叩嚴令制止，以恤商艱，又奉發該縣旅滬商吳友鶴等馬代電，為該縣教育局擬於乾蘭項下，增加附捐三角，萬難承認，請令制止文各一件。交辦到廳，正在核飭閱，准財政廳咨，以此案查

中央修正劃分國家收入地方收入標準案第六條，內載國家稅地方稅劃分後，各自整頓，不得添設附加稅等語，蘭捐係屬國家收入，本不得添設附加稅，該蘭行等所呈各情，自屬過慮等因，准此：合亟令仰該縣政府卽便知照！此令。

廳長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二日

浙江省教育廳訓令教字第三六〇號

准民政廳咨送浙江省各縣第二期治蟲實施綱要，請查照辦理等由，抄件仰
查照，轉飭所屬各講演機關，暨小學校民衆學校教員等遵辦由

令各縣政府

案准

民政廳咨，開：「案查浙江省各縣第一期治蟲期限已滿，所有第二期治蟲實施綱要，業經

省政府委員會第二百九十五次會議議決通過，自應遵照辦理，除分行外，相應抄同綱要一份，咨送貴廳，請煩查照該項綱要內省政府應辦事項第四款之規定，迅予通令所屬各縣通俗講演所民衆教育館，暨小學校平民學校教員等，將本期治蟲方法及實施等項，召集農民，詳細講演，俾克有所警惕，羣起撲滅。」等因，並附浙江省各縣第二期治蟲實施綱要一份到廳。准此：除分令外，合函抄同綱要一份，令仰該縣政府即便查照，轉飭所屬講演機關，暨小學校民衆學校教員等，將本期治蟲方法及實施等項，召集農民，詳悉講演，俾資警惕，而促實行，案關民食生產，毋稍忽視！切切。此令。

計抄發浙江省各縣第二期治蟲實施綱要一份

廳長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三日

浙江省各縣第二期治蟲實施綱要

甲、總則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 第三十期 公版

一、本省各縣第二期治蟲實施事宜，均照本綱要辦理之。

二、本綱要實施期限，以十九年三月起至六月底止。

乙、辦法

一、省政府應辦事項，與第一期同；惟原條第四款內「冬季」二字，應改為「本期。」

二、省昆蟲局應辦事項與第一期同。

三、縣政府應辦事項：

(一) 各縣縣長於奉文後，應即召集縣政府治蟲委員會，依照本綱要，參酌當地情形，訂定各縣實施程序，立刻實行；並一面報告建設廳及昆蟲局備案，其實施程序，應包括之事如下：

(子) 全縣區域之劃分

(丑) 縣長下鄉督察之日程

(寅) 縣政府治蟲委員會各委員工作之分配

(卯) 全縣各治蟲人員工作區域之指定

(辰) 工作人員薪津川旅之規定

(巳) 治蟲工作人員及村里委員之考勤辦法

(午) 其他關於本期治蟲之事項

(二) 各縣縣長應負責督率全縣治蟲人員及各村里委員，督促農民，切實辦理本綱要所規定農民應辦各事項。

(三) 各縣縣政府治蟲專員，應召集各區治蟲人員，將農民應辦事項，逐條詳細解釋，並隨同縣長，或遵照縣長所派定事項

，赴全縣各地指導實施。

(四)各縣縣政府就適當地點，酌設誘蛾預測燈，隨時注意，遇有螟蛾發現之時，立即通告全縣各區，加緊實施防治。

(五)各縣縣政府治虫委員會遇有特種害蟲發生時，應即妥籌防治辦法，如對於技術上有未明了之處，應即檢同害蟲標本，詳敍為害狀況，就近向昆蟲局治虫指導員或通函向昆蟲局詢問。

(六)各縣縣政府對於各項實施工作情形，應詳細記錄，隨時呈報建設廳，並函知昆蟲局備案。

(七)各縣縣政府關於治虫用費，就縣治虫經費或其他地方公款項下支給，並須呈請主管廳核准。

四、村里委員會應辦事項：

(一)各村里委員會應於奉文後立即召集各鄉鄉長詳細解釋治虫進行方法，並須在五日內，責成閭鄉長，分頭召集本村里農民，講明農民應辦事項，酌定期限，督令實施工作。

(二)村里長副隨時巡視本村里治虫工作實況並督促之。

(三)各村里委員會遇有特種害蟲發生時，應立刻報告縣政府，請求設法防治。

五、農民應辦事項：

(一)農民應將上年曾受蟲害之稻草，於穀雨前，一律充作燃料用盡。

(二)農民應將留作飼養用之稻草，先於鍋內蒸過，再行使用。

(三)農民應將必須留用之稻草，上年曾受蟲害者，堆成圓堆，於穀雨至立夏間正午左右，用耙梳扒，如有落下蟲屑，應即掃集焚燬。

(四)農民應將田畔雜草，一律剷除淨盡。

(五) 農民應將秧田內每闊四尺，留出能容足之空隙一條，隨時採除卵塊，割燬流葉，兜捕害蟲。

(六) 農民應將穀種用鹽水選種法，選出飽滿健全之穀粒，為播種之用；其不健全之穀粒，即行剔除，不得播種。

(七) 農民應將草子田於清明左右翻起，灌水浸沒。

(八) 農民於插秧時，見有枯心稻苗，不得栽種，並應將枯心內潛伏害蟲，立刻捏死。

(九) 農民於插秧時，見有未採除之卵塊，或未割燬之流葉，應即採除割燬，再行栽種。

(十) 農民應於螟蛾發生之時，在秧田及本田四周，每夜點燈，誘捕害蟲。

(十一) 農民應保護有益動物，不得傷害。

(十二) 農民遇有害蟲發生，其處理方法，為本綱要所未載者，應即報由村里委員會，轉報縣政府治蟲委員會，請求指導防治。

丙、獎勵

一、各縣縣長及建設局局長在境內辦理本綱要所列事宜，均能如期辦竣者，予以記大功之獎勵。

二、縣屬治蟲人員或協助機關人員，對於治蟲工作具有成績者，由縣政府分別獎勵。

三、各村里委員能如期切實辦理本綱要所列事項而確有成績者，由縣政府分別獎勵。

四、農民對於本綱要所列事項，能奉行勤奮，堪資表率者，由閩鄉長報告村里委員會，轉呈縣政府，酌給獎勵。

丁、懲戒

一、各縣縣長及建設局局長辦理境內本綱要所列事項，不能如期辦竣者，予以記大過之處分。

二、縣屬治蟲人員或協助機關人員，對於治蟲工作不能盡職者。由縣政府分別懲戒。

三、縣治蟲委員會委員對於治蟲工作不能盡職者，除依照治蟲委員會章程第八條辦理外，得照前條辦法，由縣政府分別懲戒。

四、各村里委員不能切實辦理本綱要所列事項者，由縣政府分別懲戒。

五、凡辦理治蟲事務人員有隱匿謊報等情事者，應由縣政府按照情節，分別懲戒。

六、凡辦理治蟲事務人員，有藉端索詐等情事者，應依法懲辦。

七、農民對於本綱要所列事項，不能如期奉行者，村里委員會當予以警告；於必要時得由村里委員會派工代辦，其有反抗行爲者，並得報告縣政府，酌予處罰。

戊、附則

一、本綱要自省政府公佈日施行。

浙江省財政教育廳訓令教字第二六三號准 省府秘書處函送該縣請辦屠宰稅教育附捐議決案，仰遵照由

令鎮海縣政府

案查前據該縣政府呈請加徵屠宰稅附捐四成，以充教育經費一案，業由本廳長等提經省政府委員會第二九八次會議議決照准，合亟抄同原提案，令仰該縣政府即使遵照！此令。

計抄發提案一件（見議案欄）

財政廳長 錢永銘
教育廳長 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 日

浙江省教育廳指令教字第一六七五號

據呈送第七學區教育行政人員第三屆聯席會議議決案，仰遵令分別辦理由

呈一件為呈送第七學區教育行政人員第三屆聯席會議議決案新核示由

呈件均悉。所有議決各案，分別指示於下：

一、由主席機關備文呈請浙江省教育廳繼續舉辦縣督學暑期講習會案

關於舉辦縣督學暑期講習會事項，本廳正在籌議，應俟專呈到後再核。

四、各小學均須設立兒童圖書館案

應由各縣斟酌情形，通知各小學購置兒童圖書。

五、增加小學教員俸給案

准予如議辦理。

六、擴充各縣幼稚教育案

准予照行。

七、彙集本學區教育統計案

准予照行，調查統計結果，並應彙報本廳備核。

八、各縣互組中小學課程標準研究會案

九、試驗部擬小學暫行課程標準案

准予照行。試驗研究結果，應於本年五月初旬彙報到廳。

十、減低小學教科書價碼以利教育普及案

此案前據蕭山縣呈請，已呈請

教育部核辦，至各縣政府教育局酌辦小學圖書代辦所，應准試辦。

十三、教會所設私塾應嚴行取緝案

准由本廳通令各縣市一律取緝。

十四、利用城鄉茶店以利實施社會教育案

准予照行。

十五、各縣教育經費來源應交互通告以資借鏡案

准予照行；惟議決案原文，歸併第六案辦理，應改為歸併第七案辦理。

十六、組織本學區縣督學聯合研究會案

准予照行；惟組織簡章，應專案呈核。

十七、呈請省教育廳轉呈教育部咨內政部變通寺廟保管條例充作小學教育經費案
應俟專呈到後再核。

十八、呈請教廳轉呈教育部咨內政部變通寺廟保管條例充作小學教育經費案
已另令飭遵。

准予照行。

十九、舉行小學行政成績展覽會案

准予照行。

二十、舉行小學教員登記案

本廳已擬有全省統一辦法，應候通令飭遵。

二十一、教育局應訂定訓育標準及實施方法令頒各級小學遵行案准予照行；惟訂定之標準及方法，應報本廳查核。

二十二、征集第七學區各縣鄉土教材以供鄉村小學補充教材案准予照行。徵集整理結果，並應呈報本廳備核。

二十三、本學區私立初級小學經常費不及部令最低標準應如何補救案

准予照行。嗣後私立初級小學呈請設立及立案時，應遵照部頒規程核辦。

二十六、由本會議呈請教育廳通令各縣儘先撥發教育經費案

各縣教育經費，由教育款產委員會保管撥發。教款會所發者，亦僅有教育經費，所議儘先撥發一節，自無庸議。

二十七、核准各案應如何促進實行案

准予如議辦理。

二十九、擬制定小學設立合併之標準並繕不合標準之小學案

准予如議辦理；惟應先從調查全縣應設小學地點着手，藉免紛更。

三十、呈請教育廳提交省政府會議自十九年份起在地丁項下每兩再帶征教育經費三角案

各縣情形不同，未便一律辦理，已另令飭遵。

三十一、呈請教育廳規定輔導機關工作案

省立中學附屬小學輔導地方教育辦法業由本廳訂定，通令飭遵在案。至每學期輔導具體方案，應由七中附小按期分別擬呈候核。

三十二、修正本會簡章案

准予備案。

三十三、推舉本學區教育月刊編輯案

准予照行。

以上各節仰即分行知照一件存。此令。

廳長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三月 日

浙江省教育廳指令敘字第一八四二號

據呈送推廣民衆學校計劃並規程，准予彙轉，仰再補送計劃一份由

令嘉興縣政府

呈爲呈送推廣民衆學校計劃並規程請核轉由

呈件均悉。審閱計劃，切實詳盡，殊堪嘉慰，應再補送一份，以憑分別存轉。所稱省款補助一節，一時礙難辦到，應先期設法籌補，捲烟附捐應俟專呈到後再核，一面仍仰查照計劃，儘量設法推廣爲要！此令。

廳長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浙江省教育廳指令敘字第一八七八號

據呈爲現任小學教職員兼任村里委員會職務，有特殊情形，姑免改選由

令武康縣政府

呈一件爲現任小學教職員兼任村里委員會職務武康有特殊情形請示遵由

呈悉。查現任小學教職員兼任村里職員，本屬不合；惟現在村里不久將改編鄉鎮，爲日無多，姑准免予改選。仰即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浙江省教育廳指令教字第一八八五號

據呈復教育會改組情形，應依照部頒教育會規程第七條之規定，宣佈無効由

令縣政府

呈一件為呈復教育會改組情形研鑒核示遵由

悉。查部頒教育會規程第七條規定教育會會員，應納入會費及常年費，其不納費者，除第一次成立大會外，當然會員應停止其選舉權及被選舉權，特別會員應取消其會員資格。該縣教育會會員會費，既據該縣查明，均未繳納，自應遵照部頒規程，停止其選舉權及被選舉權，所有此次改選，應即宣告無效，仰即分別轉行知照！此令。

廳長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浙江省教育廳指令教字第一九一五號

據呈送停止各實業學校學生補助費議決案，請予備案，並分行查照，所呈准予照辦，仍仰自行分函並通告由

令新登縣政府

呈一件為送停止省立實業學校補助費議決案請予備案並分行各該學校由

呈件均悉。應准照辦，即由該縣政府自行分函暨通告知照。件存。此令。

廳長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一日

浙江省教育廳指令教字第一九二一八號

據呈送編輯鄉土教材計劃大綱，准予照行，仍仰將辦理情形，具報候核由

令嘉興縣政府

呈一件為呈送編輯鄉土教材計劃大綱請核示由

呈件均悉。所擬大綱，尚無不合，應准照行；仍仰將辦理情形具報候核！件存。此令。

廳長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一日

浙江省教育廳指令教字第一九五一號

據擬定新昌縣待遇小學校長教員子女入學免費辦法，准予照行，標題待遇二字應刪去由

令新昌縣政府

呈一件為擬定新昌縣待遇小學校長教員子女入學免費辦法祈鑒核令遵由

呈件均悉。所擬免發辦法，尚無不合，應准照行；惟標題內待遇二字，應刪去，仰即遵照！件存。此令。

廳長陳布雷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二日

太陽系新發現一行星

吾人向知太陽系有八大行星，內天王星係在十八世紀發現，海王星係在十九世紀發現，近據報載美國天文學家洛爾氏於一月前，經詳確推驗，在太陽系中新發現一行星，此星約距太陽四萬萬英里，溫度甚冷，繞行太陽一週，計須二百七十日，其名尙未決定，如此則嗣後吾人不應復謂太陽系僅有八大行星矣。

▲議案▼

鎮海縣請加屠宰稅附捐四成充教育經費請核議案（省政府委員會第二九八次會議）

提議者委員兼財政廳廳長陳永銘

案據鎮海縣政府呈，稱：「竊屬縣舉辦屠宰稅教育附捐，前蒙核准並招商承辦各在案；惟查原額，猪每頭僅征銀四分，羊每頭征銀三分，為數甚微，現因教育事業增多，而原有教育經費不足，礙難維持，爰照第三期教育局長抽調會議議決，有屠宰附稅，特照正稅征收五成，以充教育經費一案，業經提交本縣教育委員會常會議決，合計帶征五成，以維教育經費，理合呈請核示！」等情。經永銘等以該縣請加屠宰教育附捐，各屠商是否允洽，飭再查復核辦去後，茲據復稱：「此案已與屠宰稅包商及各屠商會商，尙屬允洽，再加四成，可無問題。」等語具復前來。永銘等查該縣教育經費，確係支絀，而正稅稅額不足一萬五百五十元，原有附捐一成，為數本微，此次議加四成，既據查復該縣包商及各屠商均尙允洽，似可准予照行，相應會同敘案，提請

公決

（議決）照准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 第三十一期 議案

▲教育消息▼

各國負擔義務教育經費之概況

江蘇各縣籌備義務教育聯合辦事處，曾統計各國負擔義務教育經費概況，為本國推行義務籌撥經費之參考，茲採錄於下：

▲德國 從前是每有一位小學校長，中央年給五百馬克，每有一位小學教員，中央年給三百馬克，在一八九五年，單於

小學教員俸給一項，中央已出了八千二百萬馬克，其他各種恩給金，還不在內，在歐戰以後，義教經費全歸中央擔任，每年出費在四萬萬馬克左右，德國不過中國幾省大，而中央擔負如此之多，可見其重視義務教育。

▲英國 中央政府，對於義務教育，在一八三二年負擔二萬磅，一八三九年加給各項小學教育補助金，一八九一年對於每一入學兒童，平均負擔十先令，一八九五年負擔總計一九一八二三磅，而小學校經費總額，不過一一三七一〇五二磅，足見中央負擔之多，歐戰後已改成中央地方各任一半，中央負

擔格外加重。

▲法國 自一八八一年起，小學教員月俸，就由中央撥給巨款補助，一八八二年頒行強迫教育法令後，小學教員俸給，就完全由中央擔任了，地方上所擔任的，不過學校修繕和學生用費等處零星費用而已，在一八九二年，中央共負擔一六零四七零五四法郎。

▲日本 自明治五年舉辦教育以來，每年都由中央負擔補助經費，歷年有增無減，歐戰停後，順應世界大勢，中央負擔，更為加重，大正七年起，中央年撥一千萬日金，十二年起，年撥四千萬日金。

▲俄國 舊時義務教育不大發達，然而中央負擔也不少，革命後更完全由中央負擔。

▲美國 各省不同，省政府負擔百分之二十到百分之六十不等，中央亦拿大宗官荒給予地方，做義務教育基金。

▲丹麥 凡鄉村義務教育經費，完全由中央擔任，小學教

員年功加俸，幾十年前，就由中央擔任。

▲瑞士 是由地方省和中央分任，不過中央除在小學教員常俸半額之外，還任年功加俸費。

▲荷蘭 原是中央只擔任養老金和遺族撫恤金，但從一九二一年以後，小學教員的俸給金額，都由中央擔任。

▲意大利 凡窮僻的地方，小學教員常俸，全由中央負擔，其餘加以補助，養老金是全由中央負擔。

▲奧大利 奧大利及匈牙利，塞爾維亞，三國，對於小學教員，都是由中央負擔養老金，撫恤金，和子女養育金的全額。

▲瑞典 中央擔任小學教員常俸的三分之二，和養老金撫恤金的全額。

▲那威 中央擔任小學教員常俸的二分之一，和各種恩給金的全額。

▲芬蘭 中央負擔小學教員本俸和養老金全額。

▲西班牙 西班牙及葡萄牙，由中央擔負各種恩給金。

教育部擬定進行公共體育及特殊教育

二十二年舉行第二次全國運動會及體育會議
二十四年舉行第三次全國運動會及體育會議

程序

教育部最近擬定推廣公共體育及低能殘廢等特殊教育之逐年實行程序，十九年內 舉行全國體育會議，訂定全國公共體育法施行細則，調查全國之低能殘廢者之救濟事業，及監獄囚犯等之感化教育狀況，草擬對於低能殘廢囚犯施行特殊教育之辦法，二十年內 督促並勸導各職業團體組織業餘體育會，（或可稱為農餘工餘體育會等）練習徒手及器械體操，遠足旅行等，並規定分年推廣及獎勵辦法，規定國技種類與內容，並訂定各地方公共體育場最低設立之標準，草擬各省市分年分區設立公共體育場辦法，獎勵各地方舉行體格，及兒童健康競賽會，獎勵服務各地方低能殘廢感化教育機關人員，規定培養此項師資辦法。二十一年內 規定各省市分年設置兒童遊樂園辦法，督促各省市公共體育場增設球場游泳池，規定低能囚犯殘廢教育之課程標準，並增加職業學程，二十二年內 舉行全國第二次運動大會，舉行第二次全國體育會議，會同衛生部，檢查

過去提倡清潔運動衛生運動之結果，並統計比較清潔衛生與健康相關數，製定分年擴充各地方各種特殊教育機關計劃。二十三年內，根據第四年之統計，比較計劃增進公共體育新辦法，督促各省市教育行政機關，轉飭各學校，多增公共體育師資，督促各省市成立體育會，並獎勵各地分會，督促各市成立低能殘廢等特殊教育會。二十四年內，舉辦第三次全國運動會，並開第三次全國體育會議，督促各縣成立體育會。

全國童子軍舉行大檢閱

▲本月十八日

中國童子軍成立將一年，現為考察其過去訓練之成績，特議定從本月十八日起，調集南京，舉行第一次大檢閱，並演習各種兵操，現由該軍總司令部，通知各地童子軍，如期到京，茲將所開種種分誌如下：

▲集合 中國童子軍，全國第一次總檢閱，及大露營之舉行，在一個月前，已經決定，準於四月十八日，集合南京，現因爲期已近，關於各地童子軍往來，經總司令處派員至交通部

部，謂此次全國童子軍之大檢閱，其意義係考核其通年之成績，作將來普遍之改進，使訓成全國青年兒童，切實信仰三民主義，爲國民革命之繼續者，既屬空前創舉，亦係特殊情形，非其他事項之可假借援例者也，考世界各國，對童子軍平日在國內往來，所乘火車輪船，一律免費，我政府正在提倡之時，亦應准予免費云云，至各地童子軍，業經總司令部發給特定之免費證一種，並限定在本月十八日以前，務到首都會集云。

▲指揮 今次大檢閱與露營等項之工作，一律參照現行陸軍制度之軍事動作，故總指揮一職，業經公推何應欽擔任，自十八日起，童子軍之演習操典等項，統歸何氏指揮。

▲免費 交通部昨已通知各路局及輪船公司，從四月四日起，各地童子軍因檢閱而到首都者，一律免收票價，所有免證，及乘車輪規則，業經該總部訂定，每處隨發五份，規定効用期，自四月四日起，至五月五日止，過期即不生效力，各路已照辦，而船公司方面，以招商局航線較多，亦經通告遵行，該局已將免費證樣本，於昨日轉發各輪查照矣。

，向王伯華部長商議車船免費，得王部長之同意，茲又呈請交

華僑設計委員會指定委員

指
定
委
員
五
人

教育部華僑設計教育委員會，依教育部組織法第十四條之規定組織之，其職權為一、擬訂改進華僑教育方法。二、調查華僑教育情形。三、計畫華僑教育經費。四、計畫其他關於華僑之教育及文化事宜，其委員分一，當然委員。甲、中央執委會之僑務委員會委員二人，由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乙、與華僑教育有關係之國立大學校長。丙、教育部部員三人至五人由教育部長指定之。二、由教育部長聘任委員七人至九人。三、由教育部長延聘名譽委員無定額，現由教育部依以上條例所聘請或指派之委員如下。一、指定委員五人。（趙迺傳謝樹英，戴應觀吳研因，高興）。二、聘任委員九人。（劉士木，林有壬，林文慶，胡世澤，黎友民，李登輝，鍾榮光，徐謨，丘景尼。三、名譽委員二十三人。（陳嘉庚，黃肖岩，胡文虎，鄭螺生，張永福，林池生，李雙輝，喬應岡，丘燮亭，林西景，顏文初管，震民，鍾榮成，張永茀，林連登，戴培元，何葆，沈鴻柏，蕭佛成，張伯岐，陳梧賓，雷泉理，李清泉。

全國運動大會於四月一日上午九時在杭州梅東高橋大營舉行開幕，是日適天氣晴和，風日清麗，名譽會長蔣中正，正會長戴季陶，副會長張靜江，何應欽代表史維煥均按時蒞止，此外到黨國要人，暨華僑團體各省市代表參觀人員等共約五萬人，九時許由籌備主任朱家驛等指揮大會議員，各省市運動員，依次整隊排列，向辦事處出發，入場繞行兩週，各就席次，是時鳴砲奏樂，即舉行開幕禮，由名譽會長蔣中正主席，正會長戴季陶致開會詞，籌備主任朱家驛報告籌備經過，中央黨部代表邵元冲致訓詞，國民政府蔣主席致訓詞，副會長代表史維煥致歡迎詞，杭州市小學全體唱歡迎歌，次由中央委員吳稚暉，王正廷褚民誼楊杏佛等相繼演說，呼口號攝影後，由杭州市小學表演歡迎操七節，乃散會，下午即開始各項比賽。此次參加運動選手，計有湖北，廣東，香港，青島，安徽，江西，綏遠，遼甯，福建，湖南，東特，北平，天津，神戶，南京，江蘇，上海，四川，山東，河北，陝西，浙江等二十二單位，共一千六百餘人。

江蘇教育廳對於蘇省小學教員試驗檢定，特組織委員會，現已訂定施行細則，其報名日期，自三月二十日起至六月十五日止，試驗期則自七月二十日起，茲將施行細則錄下。

(第一條)江蘇省小學教員試驗檢定地點，依據江蘇省教育廳規定小學教員暫行規程第七條之規定，分區舉行之。

(第二條)江蘇省小學教員試驗檢定區域，暫分為下列十區：

甲、區名 乙、試驗地點 丙、所屬縣市名

第一區 省立鎮江中學 鎮江 丹陽 金壇 漢陽 揚中

第二區 省立南京中學 江甯 句容 溧水 高淳 江浦 六合

第三區 省立無錫中學 無錫 武進 宜興 江陰 靖江

第四區 省立蘇州中學 蘇州市 吳縣 常熟 嶴山 吳江 太倉

第五區 省立上海中學 上海 松江 南匯 奉賢 金山 川沙

第六區 省立南通中學 嘉定 寶山

第七區 省立揚州中學 泰縣 江都 錢徵 高郵 寶應 東台 興化

第八區 省立淮陰中學 淮陰 淮安 潼水 沔陽 阜甯 鹽城

第九區 省立徐州中學 銅山 豐縣 沛縣 蘆縣 碣山 邳縣

第十區 省立東海中學 東海 灌雲 沐陽 宿遷 賴榆

(第三條)各區試驗委員，以各該區之中學校長為主任試驗委員，並得由教育廳臨時派員充任之。

(第四條)各區試驗事務，由主任試驗委員主持，各試驗委員襄助之。

(第五條)各科試題，由檢定委員會擬定，封送各區主任試驗委員，舉行試驗，試畢後所有試卷，應封送檢定委員會核閱。

(第六條)凡應受試驗檢定之小學教員，須一律受各科試驗，不得藉故呈請免一部分試驗。

(第七條)凡各區試驗檢定合格之小學教員，由檢定委員會將名單登報宣布，並由本廳分別通知各縣教育局及市政府知照。

(第八條)凡經試驗檢定合格之小學教員，除現任教員照常任事外，其未有相當服務者，各縣教育局或市政府應儘量任用。

(第九條)凡試驗檢定不合格之小學教員，得由各縣教育局或市政府酌設小學師資訓練班，補充其學識，訓練終了，成績合格者，給予證書，暫准充任初小教員，仍應受檢定試驗。

(第十條)本細則由江蘇省教育廳公布施行。

上海市教育局訂定導師制辦法

令市立各中校施行

上海市教育局因鑒於學校施行導師制，教員於課外得盡指導之責；學生於修業之餘，兼習立身處世之道，是於陶冶啓發學生個性一端，甚屬有效，特訂定施行辦法十六條，於日前分令市立各中等學校遵照辦理，茲採錄市立中等學校施行導師制辦法如下：

一、導師制目的在使師生共同生活，洞悉學生個性，啟發五育，陶冶處世接物之節操，以及指示人生一切問題。

二、各校導師由該校校務會議就教職員中推定之。

三、各一導師指導學生自十人至十五人。

四、初中一二三年級及高中一年學生之導師由訓育會議指定之。高中二三年學生得自由選擇。

五、導師之自由選擇，應製學生選擇導師表，內分導師第一選至若干選，每一選填寫導師一人，按照繳表先後擇定導師，如第一選導師名下已滿額，後至者應改取其第二選，依此類推。

六、導師指定後或擇定後，不得中途更改，如遇特別情形

，須經訓育會議通過。
七、在校外兼職或兼課每週滿六小時以上者，不得任導師。

八、凡導師必須住校。

九、如遇導師不敷分配時，則僅高初中最高班或最低班施行。

十、每學期舉行指定或選擇導師一次，開學第三週導師分配須辦理完竣。

十一、導師每週至少召集全體學生談話一次，個別談話得隨時舉行。

十二、各校全體導師每月集會一次，討論應興應革事宜，提交訓育會議通過施行。

十三、導師既經擇定或指定後，不得託故辭職，如遇不得已事件，須提經該校校務會議議決定之。

十四、導師工作每月報告一次呈送校長。

十五、各校施行導師制情形，每學期呈報本局一次。

十六、本辦法經本局局會議通過後施行。

本廳考試海軍學校學生

本廳受行政院海軍部海軍學校之委託，招考海軍學生，經布告招考，計報名應試者，有魯學庸，吳興繼，陳夢益，陳雲飛，黃驥，奚安定，潘式，石碩玖，裘紹元，汪治良，陳鴻佐，俞維梅，吳振龍，陳舜禮，等十四人，於前月二十八日，在本廳大禮堂舉行考試，本廳派第一科長鄭鶴春為主試員，科員許德輝何敬煌為襄試員。上午檢查體格，下午考試國文，二十九日為因黃花崗七十二烈士殉國紀念，未有舉行，三十日繼續舉行，上午考試英文，下午考試算術，計選取正取生五名，備取生二名，所有正取生，統限於本月五日上午十二時以前到廳，領取保送公文，以便赴京應試，如屆時不到，以備取生遞補，茲將錄取者姓名籍貫列后：

魯學庸（紹興）吳興繼（杭縣）陳夢益（黃岩）裘紹元（甯波）黃驥
(平湖)

以上正取

汪治良（淳安）陳舜禮（奉化）以上備取

浙江省立圖書館設立流通圖書部

浙江省立圖書館鑒於一班民衆利用圖書者，日見增加，唯

有因遠道之關係，致未能來館利用，茲為遠道民衆閱覽便利起見，特在杭州市設立流通圖書部五處，以事推廣。第一處設立在旗下國貨陳列館，第二處設立在下城省立圖書館鉛印部，第三處設立在上城，第四處設立在江邊，第五處設在城站，現在第一第二兩處，業已籌備就緒，不日即可開始閱覽，其餘三處，亦在積極進行，大約一月之內，均可開放閱覽，茲將流通圖書部章程照錄如下：

(一) 本館為供給民衆便利閱覽起見，於省市各公共場所內設立流通圖書部，以圖普遍。(二) 本部圖書均委託各該公共場所主管人員，負責管理之。(三) 本部圖書如有遺失時，管理人員應負賠償之責。(四) 本部圖書得由本館隨時抽調或增減，(五) 本部均附有圖書閱覽次數查考表，閱覽人須將姓名日期，依次填入，以便統計。(六) 本部圖書，依照本館編定目錄排列，閱覽後應由管理人員歸置原處。(七) 本部圖書須在指定室內閱覽，不得任意攜出。(八) 本部圖書每週由本館派員檢查一次，以資整理。(九) 閱覽民衆對於本部有何意見，得函告本館，採納施行。(十) 閱覽人應遵守各該公共場所應守之規約。

附錄

本廳一週間工作報告節要 三月十六日至二十二日

一、全省運動大會籌備完竣，自三月十六日起至十八日止，開大會三天，計參加運動單位四十九個，運動選手五百十八人，比賽結果，產出全國運動大會浙江省運動員一百十三人。

二、聘請體育名家，組織浙江省參加全國運動大會運動員派送委員會，主持關於運動員之派送，及管理訓練等事宜。

三、本省地方教育行政人員考試報名原定三月二十五日截止，惟迭據各屬合格人員聲請遠道不及報到，請求展期等情，業將報名日期，展至四月十五日為止，考試日期屆時宣布，通令各屬布告週知。

四、奉 教育部令抄發各法規中關於設立私立學校各要點：——(1)各級學校呈報設立之程序，(2)各級學校分院或分科，(3)各級學校開辦費及經常費之最低限度——分別通令布告。

五、教育局長抽調會議決議撥退還庚子賠款及本省建設特捐，充各縣義務教育經費，經呈奉 教育部省政府先後指令，以均有指定用途，碍難移撥。

六、省立第二中學呈為四月十八日首都舉行全國童子軍總檢閱奉令參加，所有往返川費如何開支，令准在該中學預備費項下動支。

遂昌縣十八年度第一學期視察報告書

朱贊唐 周克仁

遂昌學區，由十區改劃為六學區。縣督學由一個添設到二個。小學由一百零九所添設到一百二十一所。現在把視察時看到的重要情形寫出來，並參加一點意見，以待商榷。

(甲) 學校教育

(一) 設備方面

1 校舍：特建的約有四分之一，形式比借用祠廟住宅的，當然要好些；不過有幾所新建的校舍，開間太狹，採光不足，仍舊不甚適用，這是很可惜的。將來要新建校舍的小學，當慎之於始，在未動工以前，須將圖樣呈請教育局審核，或請派員指導。利用廟宇推廣的小學，能遵照前浙大訓令第四〇一號（載浙大週刊第五十七期）設法改善其環境的，只有縣立一小二小和區立培青小學，其餘的都沒有改善，望各小學校長抱着大無畏的精神，趕快去做改善校舍環境的工作！

2 整潔：有些小學，佈置陳舊，什物散亂，很不清潔；地不天天洒掃，桌不天天拭刷，有未設值日生，由校工每週洒掃一回的；有由學生每週洒掃一回的。我以為小學裏應該天天洒掃拭刷的，既可以養成學生勤勞的習慣，又可以常常保持清潔。

3 桌櫈：多不適用，看調查表內「弔腳」學生這樣多，就可以曉得了。視察時曾叫他們把原有的改低些，在單級或複式的學級裏，桌櫈可分高低二種，一半高些，一半低些。

4 時間表：有幾所小學連時間表都沒有，有的掛了一塊上年用過現在不適用的時間表，既沒有時間表，什麼時候教什麼功課，定是聽教員的尊便；可是有些小學，就是定有時間表，或將教育局裏印發的時間表貼起來，也是裝裝門面，上起課來，並不照規定的時間和課目，有表仍等於無表，在沒有實行設計教學以前，是不能這樣自由活動的。

(二) 教學方面

1 編制：有幾所小學，教員有二三個，學生有七八個一學級的，有十幾個一學級的，這是很不經濟的辦法，應該編為單級教學；二個教員教一個單級，訓教的成績，一定要好得多。有幾所小學，只有一個教員，把二十幾個學生，分編二個學級，一個教員教兩個學級，就是教員本領大，方法好，總訓教得甲級，不能顧着乙級，訓教得乙級，不能顧着甲級；一天到晚

，教員就是忙個不休，每級最多只能教三節功課。這樣的編制，教員學生，兩受其害，更應改爲單級教學。

2 教學法：複式或單級教學，有許多教員都說難教，無法教，都是教完了一年級，再教二年級，教完了二年級，再教三年級，自習組學生，都是呆坐着，空等着。

複式和單級教學，固比單級教學難，但是並非無法，有複式教學法，有單級教學法，這些方法，書局裏有單行本出售；在補導叢書裏，也說得很詳細；做小學教員的，有書不去看，有法不去用，那真是無法了！如果對於方法，多加研究，勇於試行，行之既久，就養成複式單級教學習慣，有了方法，有了習慣，也就不覺得困難了。多數小學教員，上課時還用「注入」的老法子，總是滔滔不絕的講，講了讀，讀了又講。學生毫無興趣的坐着，或跟了讀着。這種老法子，不合新教育的原理，早已不適用了。現在最新最好的教學法，就是設計，設計是有目的活動，要學生自立目的，自設計劃，自做活動，這種設計教學法，固要有完全的設備和相當的人才，纔可實行；但是小學教員的目標，儘可「向設計的路上走」，先由問答而進於討論，由討論而進於設計。小學教員們！請丟了老法子，來嘗試新法子吧！

3 背書和默文：教學的目的當然在有良好的效果，效果當然要考查。鄉村小學大都注重背和默文，不知背書和默文，只能考查學生的記憶力；這種機械式的考查，得不到什麼好的效果，如改背書爲背講，以測驗代默文，不但可考查記憶力，且可考查理解力。考查的效果，必先比背書默文要好得多。

4 朗讀和默讀：有許多小學，一走進去，就聽着學生用文言調，和尙調引領長鳴，聲音刮耳。朗讀固不可盡廢，可是朗讀的聲調，應隨文體而異，韻文要像唱曲，散文要像演說報告，劇文要像說白，不宜用一律的聲調，去朗讀各種的文體。高年級宜注重默讀，因爲讀的效果和速率，都要比朗讀大。

5 方言：有幾所小學，先生用福建腔教，學生用福建腔讀，現在教學雖不能盡用國音，但方言有力避的必要，解釋時與其用

方言難懂，不如多用開答，以養成說標準語的習慣。

(三) 訓育方面

1. 學生缺課太多：學生缺課，在事實上不能免的，不過有許多小學，缺課的學生要佔三分之一，或二分之一，或竟多三分之二，這種不好的現像，在家庭，社會，固不能辭其咎，但是小學教員也應該反省；我們的學校是兒童的樂園嗎？兒童對於學科有興趣嗎？學校會多方聯絡過家庭和社會嗎？

2. 自治組織：學生自治組織，很是要緊，但鄉村小學有自治組織的，却是很少很少，各小學可從小部分的組織，訓練入手，如組織講演會，學藝會等，待學生遵守團體紀律的習慣養成了，再成立學校市或村。

3. 儀式訓練：鄉村小學，多數未能切實舉行紀念週，紀念廳有的灰塵堆積，有的設在狹小廂房內，形式已是不對，其他不言可知。

4. 標準和方法：有些小學，問他們訓育標準怎樣，方法怎樣，他們竟瞠目不能對。校長教員既不懂訓育，還有什麼訓育效果可言。輔導叢書第一類，都是小學訓育實施法，第三類第十冊，對於小學訓育標準，研究得很透澈。不懂訓育的校長教員們，快快去閱讀一下！

(乙) 民衆教育

1. 通俗圖書館：館址偏僻不便，書籍急應添置。講演員在城內市日講演外，還應該到鄉村裏去講演。青年俱樂部要有相當的場所。公衆運動場要時掃除並應喚起民衆運動。現教育局將這些民衆教育機關合併為民衆教育館，以文廟為館址。將來成立之後，定能引起一般民衆的注意而收得效大的效果。

2. 各小學有附設平民夜學，民衆問字處，民衆閱報所的；附設民衆閱報所的辦法就是將校中所備的報紙，懸貼於校門。希望

有銀錢的小學，都掛出去公之於民衆！

浙江省立第十中學附屬小學輔導地方教育辦法

第一條 本附小於教務訓育事務三系之外，另設地方教育輔導系，本系設主任一人，即由地方教育輔導員充任之。

第二條 地方教育輔導員，當聯合各科教員，負輔導地方教育完全責任。

第三條 地方教育輔導員之職權，規定如左：

- 1 摘具本學區內地方教育輔導計劃。
- 2 視察本學區內各教育機關。
- 3 對於本學區內各教育機關，如有缺點，得隨時貢獻意見，謀教育之革新。
- 4 遇必要時，得施行示範的教學。
- 5 根據第三屆行政會議決案，編輯期刊，介紹各種教育方法和教育用書圖表，以增進教育效率。
- 6 協助地方教育行政機關，擬具審查小學教師或塾師的方法，並選擇材料。
- 7 協助地方教育行政機關，編輯適應地方性的課程。
- 8 協助各教育機關，計劃各種含有試驗性質之特別制度方法。

第四條 每學期終，本附小須將試驗研究結果，報告於各地方教育行政機關，以便推行。

第五條 協助地方教育行政機關從速組織各縣教育研究會。

第六條 各縣小學教育研究會開會時，均須派員出席研究。

第七條 暑假期內，會同師範部教師及地方教育行政機關，組織各種小學教育講習會。

第八條 平時設通訊研究部，以附小主任為主席，師範科教育教師及附小各教職員須一律參加。

第九條 依各教育機關之請求，得製作各種教育用具之模型。

第十條 依據第三屆行政會議決案，設第十學區聯合辦事處，簡章另定之。

第十一條 十八年度下期聯合各地方教育行政機關，組織教育參觀團，十九年度上期聯合各地方教育行政機關，組織各縣教育行政成績展覽會。

第十二條 本學期實施輔導工作，從永嘉樂清瑞安三縣入手。

第十三條 本辦法俟浙江教育廳核准以後，即發生效力。

地方小學視導記載表 (民國 年 月 日)

校名		地點		教職員人數	
校長	姓名 資格	經費		學生人數	
校舍					
設備					
布置					
組織					
表簿					
編制					
課程					
生活指導					
教學概況					
衛生概況					
成績考查					
教職員待遇					
教育效率					
輔導員陳述意見					

浙江省立第十中學附屬小學輔導系製

教學觀導記載表 (民國 年 月 日)

教員	姓名 資格	(兒童) 程度		科 目	
中 心		教 材		時 間	
項 目	標分 準數	實分 得數	評	語	
衣 服	4				
面 容	4				
語 言	4				
聲 音	4				
氣 度	4				
準 備	4				
教 材	4				
教育的過程	4				
教具的利用	4				
時間的支配	4				
引起思考的技能	8				
養成習慣的技能	8				
指示自習的技能	8				
發問的技能	8				
應變的技能	8				
個性的適應	8				
疲勞的注意	8				
成績的處理	4				
共 計	100				
輔導員陳述意見					

浙江教育行政週刊投稿簡則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五日出版 第三十一期

編輯者 浙江省教育廳第四科
發行者 教育行政週刊編輯室

印刷者 浙江印刷公司

分售處 各縣教育局

一、本廳全體工作人員均負供給本刊稿件之責

二、本刊附錄欄揭載關於討論研究之論文雜著

文責由撰稿者自負

三、來稿文體不拘但須一律加新式標點符號

四、來稿須繕寫清楚每張紙上只寫一面

五、投寄譯稿應附寄原文

六、本刊編輯對於來稿有審定去取並修改之權

其不願修改者應預先聲明

表目價廣告報本			
之四	字 頁	全 頁	地 位
一分	二元	四元	每期
一元	三元八角	七元五角	十五元
二十元	四十元	八十元	半年
	三十八元	七十五元	全年

表目價報本			
報資郵費	均須先惠	空函定購	恕不照寄
郵 費	半 分	五 分	二 角 六 分
冊數	一 冊	二 元	全年五十二冊